

愛子女 · 更愛伴侶

筆者面見準婚男女時，多數都會討論到一項議題當夫婦有了孩子，成為父母後，究竟是做夫妻重要，還是做父母更重要？不少準夫婦均表示兩者都十分重要。無可否認，做夫妻及做父母都是家庭生活中重要的角色。若然一定要你二選一，你會怎樣選擇呢？

有些準夫婦會認為父母角色較重要。因為當我們有了孩子，父母有責任管教好自己的子女，培育他們成長。在現今的香港，正宣揚著父母角色是十分重要的訊息，就如多年來政府宣傳口號「子女好與壞，在乎溝通與關懷」。雖然為人父母不容易，但現今不少年輕父母，都願意付出時間出席子女的校內外活動，參與親職教育課程，希望自小與子女建立良好的關係。可見大家都十分看重做父母這角色。

相反，部份準夫婦認為：夫妻關係較重要，如果父母相親相愛，孩子便感到愛和溫暖。但相反，如果父母經常為著大小事務爭吵，子女會感到驚恐和不安，即使父母多番解釋及事後關懷，他們在一個不安的環境下成長，必然缺乏安全感，成長遇到桎梏。因此，筆者贊成做一對好父母，先要做一對好夫妻，才可以讓孩子感受到愛，健康快樂地成長。

做夫妻也好，做父母也好，並不是與生俱來，人人皆懂的。為了建造美滿的家庭，我們建議夫妻需要努力經營，經常撥出特定的時間去拍拖，摒開討論家庭的大小事務，兩夫妻談談心，增進二人的感情。此外，我們要開啟一道「接納」之門，彼此包容做得不好的地方，接納雙方不同的性格。打好了做夫婦的基礎，兩夫妻就可以肩並肩打好每一場雙打，做一對最佳拍檔，好好教育自己的子女。雖然這過程是需要精心地安排時間和無比的耐性，但只要有「愛」，我們便可以攜手做一對好夫妻和好父母了。

剛結婚的你，如果還沒有小朋友，要緊記疼愛另一半；如果有小朋友的，要互相關顧，珍視另一半。

愛子女，要更多愛伴侶。

